

股票代码：000301

股票简称：东方盛虹

公告编号：2026-023

债券代码：127030

债券简称：盛虹转债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延迟焦化优化改造提升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保证延迟焦化装置生产高值石油焦产品，提升产品附加值，从而进一步增强炼化一体化竞争优势，提高公司炼化业务的市场竞争力，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盛虹炼化（连云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虹炼化”）拟投资建设200万吨/年焦化原料预处理装置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。本项目预计投资约345,524万元，建设施工期预计为2年。

2、审议程序：2026年4月2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延迟焦化优化改造提升项目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外投资主体介绍

本项目由盛虹炼化（连云港）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负责实施。

1、盛虹炼化基本情况

成立日期	2014-07-23
法定代表人	白玮
注册地址	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石化三路59号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注册资本	2,354,500万元
经营范围	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；石油及化工产品、煤化工产品、基础化工原料、精细化学品、化工新材料研发；化工原料及产品（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）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

	技术的进出口业务,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许可项目:危险化学品经营;成品油批发(限危险化学品);成品油零售(限危险化学品);移动式压力容器/气瓶充装;危险化学品生产;成品油仓储;特种设备检验检测;原油仓储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一般项目:成品油批发(不含危险化学品);化工产品生产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石油制品制造(不含危险化学品);石油制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普通货物仓储服务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);通用设备修理;专用设备修理;电气设备修理;仪器仪表修理;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主要股东	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%股权

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系：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。

3、盛虹炼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盛虹炼化（连云港）有限公司延迟焦化优化改造提升项目。

2、建设地点：本项目拟建于江苏连云港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石化基地内，项目用地面积 28200 m²。

3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200 万吨/年焦化原料预处理装置及配套机柜间、变电所、工艺及热力管网和循环水场等。

4、投资金额：本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345,524 万元，其中建设投资预计约 332,929 万元。

5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、银行借款等。

6、项目进度：本项目建设期预计为两年。目前尚处于前期设计阶段。

7、其他说明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盛虹炼化将按本项目的建设进展签署相关工程项目、设备采购等合同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目的

本项目按照为焦化装置原料脱硫、脱金属为核心，改善提升焦化装置原料的适应性及产出石油焦的品质与附加值，从而增强公司炼化业务的竞争力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项目在建设及未来实际经营中，可能面临行业政策、经济环境、市场需求变化、经营管理、现场施工条件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管理风险，存在达不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，项目投资计划可能根据未来实际情况调整。

本项目涉及的投资金额、建设周期等数值为预估数，项目建设内容和实施进度为初步预案，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以后续公司实际实施为准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，选用成熟可靠的工艺路线和装置，合理安排工程计划，保证工程按节点推进，确保项目建设投资落实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投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可优化原料成本，提升原料适应性，进一步增强炼化一体化竞争力，为公司持续、健康、快速、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财务初步估算，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均营业收入约为 202,191 万元，预计年均实现利润总额约为 38,847 万元。项目达产后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作用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十届二次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 日